

# 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

主动公开

## 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转发关于 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防范工作有序推动 复工复产的通知

各镇（街道）城建和水利办公室，区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站，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各有关单位：

现将《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防范工作有序推动复工复产的通知》（佛建发〔2022〕38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关于做好2022年春节节后在建房屋市政工程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及以下几点要求一并贯彻执行：

一、各建筑工地和建筑企业要严格执行文件要求，落实好疫情防控“五个强化”、安全生产“六个确保”；

二、各镇（街道）、区监督站及时将文件及相关要求传达到辖区内每一个建筑工地，各镇（街道）及时将文件及相关要求传达到辖区内每一家建筑企业；

三、各镇（街道）、区监督站要加强监管力量，严格执法，

---

切实做好房屋市政工程项目疫情防控和安全防范工作，有序推动复工复产，确保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和全国“两会”期间我区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形势平稳有序。

请各镇（街道）、区监督站于3月7日下班前将贯彻落实情况报送我局质安股OA端口。

附件：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防范工作有序推动复工复产的通知

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2022年2月16日

（联系人：刘秉翰、杨桂波，电话：81213139、86325722）